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64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龙羽	股票代码	0028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惠明	郑云梦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 118 号和成世纪名园 3A21 楼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 118 号和成世纪名园 3A21 楼	
电话	0755-28475155	0755-28475155	
电子信箱	zqb@szjly.com	zqb@szjl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56,526,582.22	1,621,693,231.55	3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715,982.84	83,594,004.57	-2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380,469.52	81,046,515.63	-2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9,393,441.36	-367,675,070.82	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1	0.1931	-2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41	0.1931	-2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	3.94%	-0.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37,480,653.33	3,815,854,100.51	1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77,731,222.47	2,138,123,696.14	-2.8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7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有水	境内自然人	56.83%	246,000,000	184,500,000	质押	83,670,000
郑凤兰	境内自然人	5.47%	23,692,000	0	不适用	0
吴玉花	境内自然人	5.32%	23,015,800	0	不适用	0
郑会杰	境内自然人	4.70%	20,345,942	0	不适用	0
郑钟洲	境内自然人	0.81%	3,500,000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3%	1,437,700	0	不适用	0
史文伟	境内自然人	0.29%	1,254,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6%	699,479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16%	689,944	0	不适用	0
苟宽明	境内自然人	0.10%	453,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郑有水、郑凤兰、吴玉花、郑会杰、郑钟洲为一致行动人，且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史文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54,200 股，合计持有 1,254,2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申报的龙岗区吉华街道金龙羽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工业上楼”项目计划、规划（草案）经龙岗区“工业上楼”项目工作专班 2024 年第一次审批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龙岗区吉华街道金龙羽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工业上楼”项目计划、规划（草案）公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本次公示的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仅为草案，最终成果以政府批件为准。因该项目实施尚存在时间上的不确定性以及未来实施过程中存在的政策性风险等导致的实施不及预期的可能，且投资金额暂时无法预计，未来该方案所能产生的经济效益亦暂不可准确预估，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推进公司子公司之间资产整合与结构调整，精简管理单位，提高运营效率，电缆实业拟吸收合并超高压。吸收合并完成后，电缆实业存续，超高压注销，超高压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等整体由电缆实业承继。截至报告期末，吸收合并事项已完成，超高压已注销。

3、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吴玉花女士与深圳高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康立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康立 1 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吴玉花女士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康立 1 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01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2%。2024 年 11 月 29 日，吴玉花女士与康立 1 号分别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目前，前述协议转让事项尚未完成。

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同意：（1）公司及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保理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2）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单日最高不超过 5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在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3）公司及子公司拟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25,000 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5、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重庆锦添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共同开发固态电池相关技术及产业化的框架协议〉的议案》（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子公司拟在五年内投入不超过三亿元人民币与锦添翼共同进行固态电池及其关键材料相关技术的研究开发，并推动研究成果产业化。

2023 年 12 月，子公司与锦添翼及李新禄教授签订了《协议权益份额转让协议书》，鉴于锦添翼负责人李新禄教授无法入职公司专职工作，经协商一致，锦添翼退出固态电池及其关键材料相关技术研发项目，将框架协议项下相关权益份额转让给子公司，后续李新禄教授作为名誉顾问为研发项目提供指导、咨询等服务。

2024 年初，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平台深圳市赛瑞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董事、副总经理陆枝才先生共同出资设立金龙羽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能源将陆续承接研发项目的后续工作。之后，为进一步规范经营管理，公司受让了陆枝才先生持有的深圳新能源股权，陆枝才先生退出投资。2024 年 5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龙羽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以 20,000 万元认缴深圳新能源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前述认缴出资已全额实缴，公司现持有深圳新能源的股权比例为 91.67%。

2025 年初，深圳新能源投资设立孙公司金龙羽新能源（惠东）有限公司，孙公司已竞拍取得位于惠州新材料产业园区内的地块土地使用权。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固态电池材料项目的议案》，孙公司拟在前述地块上投资建设固态电池关键材料量产线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12 亿元。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5 月 16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 6 月，为推进前述项目的建设，孙公司增加了注册资本，增资金额在量产线项目的总投资额度内。

截至目前，公司固态电池及其关键材料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电芯方面，半固态系列电池已通过了客户检测，并获得客户订单。（2）电解质方面，确定了多种电解质体系的应用方案和全固态电解质材料合成工艺路线。开发了低成本干法工艺制备的电解质产品。氧化物电解质产品已完成多家客户送样及评测，且通过了客户检测。（3）隔膜方面，完成了多种材料体系、结构的涂层开发，开发了低成本、高耐热隔膜产品。离子导体膜产品已完成多家客户送样及评测，且通过了客户检测。（4）负极方面，完成了硅基负极材料的生产工艺验证，采用自研硅基负极材料进行了软包电池性能验证，性能满足内部要求，已完成多家客户送样及评测，且通过了客户检测。（5）正极方面，进行了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的百公斤级合成制备工艺，其性能符合团体标准 T/CIAPS 0029-2023 的要求，并进行了软包电池性能验证，其性能结果满足内部测试要求，并进行了合成降本工艺开发。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了材料性能优化并持续对客户送样测试。

公司固态电池及其关键材料业务虽然目前已有订单，但暂未形成长期稳定收入，对公司整体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该项目亦存在产业化、商用化不及预期的风险。